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8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投票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苏建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的激励对象钱万湘、邓全伟等4人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钱光武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经本次调整后，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对象由94人调整为90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由324.1万股调整为321.8万股。预留部分不作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殷成龙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公司其他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18 年 11 月 19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90 人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321.8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殷成龙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公司其他董事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基于公司市场、长远发展战略以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延长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9日